2022年石鼓区公开招聘教师考试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

依据湖南省、衡阳市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协调小组的防控要求，对所有工作人员、考生进行分类筛查，并根据筛查审验情况确认后，方可进行考试。结合我区疫情防控形势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**一、组织机构**

1.疫情防控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谢 炜 钟 捷

副组长: 魏宏志 曹亚辉 张东亚

李朝晖 谢宏伟 王一澍 谢红辉

组 员：体卫艺股 办公室 人事师训股 计财股

2.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主 任：丁平艺

成 员：左 军 全朝云

**二、工作要求**

以下情况的,原则上不得安排为工作人员或参加考试：

1.近28天内有境外或港台旅居史的;

2.近14天内有高风险地区所在市（州、盟）、中风险地区所在的县（市、区）及封控区管控区域旅居史者（中高风险地区和封控区管控区名单以考试开始当天的为准,请密切关注国内疫情变化和发生地区,详情可通过“国家政务服务平台”小程序查询,或咨询考试举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和疾控中心等专业机构)。

3.有发热、咳嗽等相关症状，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（体温≥37.3℃），无法排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;

4.湖南省居民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者;

5.近21天内被判定为新冠肺炎密切接触者或次密切接触者;

6.不能提供考试开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；

7.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间的；

8.其他特殊情形人员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是否可以进入考场。

**三、疾病筛查**

（一）时间与地点

1.时间：考试开考前1个半小时开始

2.地点：考试考场疾病筛查处

（二）相关资料

考生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准考证、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报告、解除隔离证明（特定人员提供）、行程码、筛查当日健康码参加疾病筛查。

**四、考生身体临时出现状况处理办法**

1.在测量体温过程中，一旦发现有发热症状考生，且健康码为绿码，由医务人员现场判定后，如属于普通病因，则由专人护送至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，如不具备相关条件者，则不得入内。

2.考试过程中，如果发现考生突然出现发热状况，则由专人护送至备用隔离考场，医务人员到场处置并做好情况登记工作。主考部门第一时间上报应急工作小组，在应急工作小组指导下开展后续工作，及时将情况向上级考试管理部门汇报，必要时请求卫健部门协助。

**五、疫情防控措施**

（一）考试开始前工作安排

1.人员信息摸排:所有工作人员和考生开考前14天主动申请湖南省居民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，并每日进行体温测量和健康状况监测;所有无禁忌症的工作人员应全程接种新冠疫苗。

2.防疫物资准备:根据考试规模和人员数量储备足够的疫情防控物资,包括消毒药械、口罩、手套、洗手液、水银温度计（体温复测）等。同时,为消毒人员配备工作服、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、医用防护口罩、快速手消毒剂、一次性医用帽、护目镜、长筒乳胶手套、长筒胶靴、面屏等物品。洗手间配备含酒精洗手消毒液。在考场出入口处增加口罩回收桶（带盖)。

（二）考试进行中工作安排

1.做好所有考生、工作人员及其他必要进入考场人员的体温测量、健康码、行程码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查验工作，粘贴场所码供工作人员及考生扫码，有序入场，陪考人员一律不得入内；

2.所有人员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没有佩戴口罩的人员一律不准进入考场，考点准备足额的口罩在体温测量处按需发放；

3.考试期间尽量保持考场内门窗开启，加强通风换气，保持室内空气流通。在温度适宜的条件下，考场可保持自然通风，也可采取电风扇等设备加强通风，电风扇在使用前应清洗；

4.安排专业医务人员在考试现场值班，对身体突然出现不适人员开展应急救助和相关处置；

5.对全部考场区域实行封闭式管理，非考生和工作人员一律不得入内。

**（**三）考试结束后工作安排

1.考生在考完后需尽快离开考场，做好个人防护，不要在考场内逗留；

2.考生和工作人员考后14天做好自我健康监测，若出现症状及时与组考方联系；

3.搞好环境卫生，开展全面消毒。

 石鼓区教育局

2022年7月1日